

## 1. 獎金

「最具夢想力大獎」（1名） 港幣20,000元

## 2. 參賽資格

「發放夢想力！」夢想舞台 2021 (下簡稱「夢想舞台」)公開接受所有介乎於12至29歲的青年<sup>2</sup>報名。所有報名資料必須由參賽單位親自填寫及提交。

## 3. 參賽方式

### (i) 報名以單位計算

每個參賽單位人數由1人至最多20人。

多於1人的單位將視為隊伍，此類申請中的所有參賽成員必須持有有效身份證明文件，而年齡是介乎於12至29歲的合法居民。隊伍需選1位參賽成員作為隊長/聯絡人，並代表該單位提交報名表及所需資料。

報名一經秘書處確認後，所有參賽隊伍人數及參賽成員不應替換。如隊伍中有參賽成員於比賽期間退出，以致參與人數少於報名時的一半或以上，大會將保留決定該隊伍參賽資格的權利。

### (ii) 比賽方式

每個參賽單位(以下統稱為「參賽者」)可通過多元的表達方式(包括影片、相片、演講、表演藝術等)，站在台上分享自己的夢想故事、曾付出的努力及需要的支援，並回應專業評審的提問。

## 4. 報名方法

### (i) 網上報名

下載報名表格：[www.youthexchange.org.hk](http://www.youthexchange.org.hk)

提交報名表格：[info@dreamstage.org.hk](mailto:info@dreamstage.org.hk)

### (ii) 郵寄表格

參賽者可郵寄報名所需資料至「發放夢想力！」夢想舞台 2021籌備委員會秘書處

郵寄地址：香港柴灣道238號青年廣場809室

### (iii) 如有任何查詢，請聯絡大會秘書處：2898-8660

### (iv) 報名截止日期：即日起至2021年6月30日晚上11時59分（以郵戳為準）

<sup>1</sup> 資料以大會秘書處公佈為準，如有調整，恕不另行通知

<sup>2</sup> 十八歲以下之申請者提交的項目如獲選，須提供有關父母或監護人等資料

## 5. 夢想舞台賽程安排

### (i) 5強甄選

合資格參與5強甄選的參賽單位將於2021年7月或之前接獲大會秘書處電話及電郵通知，並需於3天內答覆會否繼續參加比賽及履行5強參賽者所需負之責任和義務。評審團通過現場 / 網上面試方式進行評審，評審過程會參考參賽隊伍所遞交的夢想計劃書、短片等。

日期： 2021年7月

評審團： 知名人士評審團 (成員包括主辦機構、協辦機構及贊助機構代表和資深專業人士)

### (ii) 師友計劃

大會在公佈5強結果後，為每支隊伍分配夢想教練，夢想教練由不同社會人士擔任，幫助各團隊更好將夢想付諸行動，以及為各位在舞台上進行夢想展示提供指導，從而在總決賽可以脫穎而出。

### (iii) 總決賽

5強選手將在總決賽用各自方式訴說屬於自己團隊的夢想故事，競逐「最具夢想力大獎」，獲獎結果將於現場公佈。獎金派發方式以每個參賽隊伍為單位，如有任何爭議，大會保留最終決定權，並以大會秘書處公佈的訊息為準。

日期：2021年10月5日

地點：香港

## 6. 報名程序及所需資料

### (i) 提交報名表

- (a) 參賽者可到[www.youthexchange.org.hk](http://www.youthexchange.org.hk)下載報名表格
- (b) 參賽者須以中文填寫網上報名表及其他相關表格
- (c) 參賽者資料 (包括姓名、年齡、地址、聯絡電話、電郵等)
- (d) 參賽者身份證明影印本
- (e) 夢想計劃書(包括夢想故事簡介、曾付出的努力、需要「夢想舞台」的支持、舞台的表達形式、補充參考資料如錄影、相片或相關內容等)
- (f) 團員資料表 (包括團體名稱、隊長兼聯絡人資料)
- (g) 如參賽單位多於1人參賽，只需要派出一名代表作登記，該名代表亦會自動成為該隊伍之隊長/聯絡人。參賽者提交報名表時，須確保所提供的資料屬實，而報名表一經遞交，將不能修改或撤回。所有資料請以中文填寫，而部分資料設有字數限制，請參賽者於填寫時特別留意。

(ii) 補充資料 (如有)

- (a) 參賽者可提交參賽項目短片作為5強評審用途
- (b) 參賽者可將短片以郵件附件方式與其他參賽資料一併發送至大會秘書處
- (c) 如需上傳短片至網上，請提供相關連結
- (d) 短片必須遵守以下「短片守則」方符合參賽資格，條件如下：
  - 短片片長不得超過 3 分鐘；
  - 短片的劃質屬清晰可見；
  - 短片必須為參賽者原創；
  - 提交/上載的短片、圖片或/及相關資料必須為非商業性質，不能有任何程度上涉及商品宣傳；
  - 短片不能直接或間接推廣酒精、香煙、軍火、武器、色情、賭博、暴力或毒品；
  - 短片不能涉及年齡、種族、性別、性取向、婚姻狀況、傷殘、職業、道德或宗教歧視；
  - 短片不能涉及誹謗、詆毀、貶低、輕視、影射任何商品、服務、人士或機構；
  - 短片不能涉及品味低俗的活動；
  - 短片不能涉及任何違法活動；
  - 短片不能侵犯他人版權、權利及私隱；
  - 短片使用權歸大會所有，以作評審、宣傳及內部溝通之用。

(iii) 電郵確認報名

秘書處會發出電郵確認報名，或要求參賽者進一步提交資料以供核實。

## 7. 評審準則

(i) 5強甄選

5強甄選將根據下列準則選出5強參賽者。

### 評審專案

1) 夢想的內容 ( 必須達到以下最少一項目的 ) :

- ◇ 關心社區需要
- ◇ 解決社區問題
- ◇ 支援弱勢社群
- ◇ 推動關懷互助
- ◇ 共建和諧社區

2) 夢想產生的原因及規劃

3) 已實行的內容

4) 可實現性與財務策劃

5) 面試表現

(ii) 總決賽評審準則

最具夢想力大獎(圓夢起動金2萬元)

依據評審團評選產生。

### 評審專案

評審團 100%

## 8. 圓夢起動金發放安排

- (i) 大會將於夢想舞台總決賽後（即2021年10月5日），以書面方式通知獲獎者有關得獎款項的事宜；
- (ii) 得獎款項將分階段發放予獲獎單位，獲獎者需於總決賽起半年內提交進行夢想計劃的證明；
- (iii) 獲獎者必須邀請主辦單位代表出席至少一個在港舉行的活動，在時間許可的情況下，主辦機構將派出代表出席，以評估活動成效，並就過程向得獎者提供意見；
- (iv) 大會將會以支票或現金形式發放起動金，並以港幣作為支付得獎款項的貨幣單位；
- (v) 獲獎需配合大會將來可能進行的訪問、宣傳或活動邀請，並不能向大會收取任何版權費用，包括但不限於肖像權、音權；
- (vi) 如獲獎者未能完成大會要求，包括但不限於指引(ii)、(iv)，可被取消其獲獎資格，並須退還所有得獎款項；
- (vii) 得獎款項發放詳情，謹以書面通知為準。如有任何爭議，大會保留最終決定權及解釋權。

## 9. 一般條款

- (i) 參賽者必須確保擁有其提供一切資料的所有版權及權利、未有違反其他人的擁有權利，且不涉及任何侵權行為及/或抄襲成分，提交的短片及/或圖片必須為原創品或已獲原創者有關的授權或許可；
- (ii) 參賽者一經網上遞交申請表及專案資料，即表示同意不撤回及不具任何條件的授予和特許大會可使用其所有遞交的專案資料，以作教育及/或推廣『「發放夢想力！」夢想舞台』之用。專案資料或會獲用作上述的教育及/或推廣用途，惟與其參賽專案最終是否進入決賽完全無關，因進入決賽與否由專業評審團決定；
- (iii) 參賽者一經遞交作品，即表示同意承擔其提交申請內容之所有風險(包括但不局限於對任何第三者的風險)。參賽者必須如實填報及提交資料。如被發現資料失實，或因其他原因包括但不限於違反本守則及條款，大會保留獨有酌情權不接受有關申請、拒絕其參與公開投票、從網站移除有關資料及/或不予參賽資格，而毋須另行通知及給予理由；
- (iv) 參賽者所提供的個人或機構資料，只作參加夢想舞台之用；
- (v) 大會保留權利，按需要修訂夢想舞台內任何條款及細則；
- (vi) 夢想舞台的私隱政策、版權及免責聲明已載於主辦機構網頁；
- (vii) 參賽者需配合與夢想舞台活動相關的「節目錄製」。

## 10. 免責聲明

大會一概不接受或承擔有關於夢想舞台所直接或間接對任何人（包括申請人、申請人代表、第三者）或財產引起的任何糾紛、索償、法律責任、賠償、損失、傷害、費用(包括但不限於律師費用)或開支，包括但不限於獲獎通知、執行專案及參與有關活動。參加人須就上述一切向大會作無條件及不可撤回的賠償及維護，以免其蒙受任何損失或承擔任何責任。參賽者必須自行承擔一切相關風險。

## 11. 查詢

如欲查詢，可電郵至[info@dreamstage.hk](mailto:info@dreamstage.hk)  
或致電2898-8660與大會秘書處聯絡。